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作为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旅游”或“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以及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三峡旅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6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73,292股，发行价格为6.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200.00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用等）已于2019年8月27日全部到账，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34号验资报告。扣除实际发生的发行费、审计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为3,698.18万元。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48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170,341,873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4.79元/股，募集资金

总额为 81,593.76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1,450.28 万元后的余款 80,143.48 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等）已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全部到账，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549 号《验资报告》。扣除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等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为 80,097.27 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4,2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自筹资金	531.67
标的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2,000.00
支付本次交易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244.50
支付三峡九凤谷三期建设项目	1,031.07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51.8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9.04
2、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

注：

（1）本项目以前年度累计已投入资金 3,807.25 万元，2025 年投入资金 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累计投入资金 3,807.25 万元，前述投入金额均不考虑净利息收入；

（2）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所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 2025 年内销户；

（3）上述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81,593.76
减：主承销商发行费用	1,450.28
2、实际募集资金余额	80,143.48

项目	金额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自筹资金	1,430.80
支付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	6,882.36
支付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	22,401.32
支付审计费用及律师费尾款	36.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8,428.05
3、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57,821.03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	1,821.03
现金管理余额	56,000.00

注：

(1) 本项目以前年度累计已投入资金 15,240.80 万元，2025 年投入资金 15,473.69 万元，截至 2025 年末累计投入资金 30,714.49 万元，前述投入金额均不考虑净利息收入；

(2) 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所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 2025 年内销户；

(3) 上述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

1、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峡九凤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连同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游轮”）于

2021年7月23日连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为细化业务分工，提高项目建设和后续经营管理效率，公司新增长江游轮全资子公司宜昌交运三峡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游轮”）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及三峡游轮于2021年10月11日连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资金集中管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效率，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2年11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长江游轮、三峡游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闲置资金归集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集中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后续根据各募投项目进展向长江游轮、三峡游轮划拨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578,210,343.44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18,210,343.44元，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56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5.12.31 余额	备注
1、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9550880049855500381	41,999,994.28	-	已销户（注）
	9550880215753400168	-	-	已销户（注）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5.12.31 余 额	备注
小计	-	41,999,994.28	-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分行	9550880049855500741	801,434,757.81	18,210,254.74	活期
	9550880227883700141	-	88.70	活期
	9550880227883700231	-	-	已销户 (注)
	9550880229642000171	-	-	已销户 (注)
小计	-	801,434,757.81	18,210,343.44	
合计	-	843,434,752.09	18,210,343.44	

注：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为最大限度提升公司资金收益，公司根据募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为 56,000 万元，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五）。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已累计使用了 3,807.25 万元，其中 2025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万元。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明细项目以及效益等情况详见《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了 30,714.49 万元，其中 2025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473.69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明细项目以及效益等情况详见《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5 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10741 号《关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合计人民币 531.67 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 2019 年 1 月 31 日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期间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31.67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10 月 27 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560 号《关于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1,430.80 万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 2020 年 8 月 7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期间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430.8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 年 9 月 14 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四)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5 年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并将募集资金

专户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中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余额为 56,000 万元。2025 年，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损益金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半年定期存款	45,000	2024.8.12	2025.2.12	1.85%	保本保收益	是	416.2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半年定期存款	15,000	2024.8.19	2025.2.19	1.85%	保本保收益	是	138.7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半年定期存款	50,000	2025.2.19	2025.8.19	1.50%	保本保收益	是	375.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5.8.20	2025.11.19	0.80%或1.85%	保本浮动收益	是	46.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5.11.20	2026.5.19	0.80%或1.78%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6,000（注）	2025.8.15	随时支取	0.75%	保本保收益	否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损益金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大额存单	20,000	2025.8.19	2026.2.19	1.30%	保本保收益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大额存单	20,000	2025.8.19	2026.2.19	1.30%	保本保收益	否	

注：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从原 10,000 万元七天通知存款中支取 4,000 万元，支取的 4000 万元及其对应收益 10.83 万元已转入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前已将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5,517,988.35 元转入项目公司一般银行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中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为 0 元。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毕对应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该等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78,210,343.44 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款余额为 18,210,343.44 元，现金管理余额为 560,000,000.00 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10月1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投资规模，将建造1艘传统动力观光游轮和1艘新能源纯电动观光游轮调整为建造2艘混合动力观光游轮和1艘新能源纯电动观光游轮，并新增三峡游轮为建造2艘混合动力观光游轮的实施主体；同时，同意公司以增资形式将4,000万元募集资金由长江游轮划转至三峡游轮。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分别同意以下事项：

（1）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意将省际游轮旅游项目投资金额从78,080.00万元增至103,708.00万元；同意将省际游轮旅游项目启动时间由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向后延期18个月，总体建造期限由2年调整至4年（不含第一批游轮投运后观察期1年）。首批建造2艘游轮，建成后投放市场，游轮运营一年后，根据建设运营经验及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再行建造第二批2艘游轮。

（2）关于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九凤谷以旅游景区经营为主业，2020年以来，受外部环境的影响，九凤谷三期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公司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谨慎研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三峡九凤谷三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12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同意对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实施计划进行调整，调整事项如下：（1）变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公司拟将第二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从25,927.00万元调整为27,223.35万元（第一批2艘省际游轮单艘投资金额25,927.00万元保持不变）。本次调整后，省际游轮旅游项目投资总金额从103,708.00万元增至106,300.70万元；（2）调整募投项目完工时间。单船建造周期从2年延长至26个月，省际

游轮全部投入运营时间为 2028 年 6 月；（3）根据投资金额及实施计划的调整，对项目经济可行性重新测算。经审慎研究论证，公司决定继续实施省际游轮旅游项目。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E10206 号）。报告认为：三峡旅游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三峡旅游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通过查阅公司相关会议文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台账、查阅会计师事务所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中天国富证券认为：2025 年度，三峡旅游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三峡旅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三峡旅游编制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表 1：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

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3,807.25 (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 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 目(含部分改 变)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三峡九凤谷三期建设 项目	否	1,500.00	1,500.00	0.00	1,190.25 (注)	79.35 (注 1)	已完工(注 1)	-17.21	否	否
2.标的公司补充流动资 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否	2,000.00	2,000.00	0.00	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支付本次交易税费及 中介机构费用	否	700.00	700.00	0.00	617.00	88.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00.00	4,200.00	0.00	3,807.25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200.00	4,200.00	0.00	3,807.2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三峡九凤谷三期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①在追求体验价值、情绪价值的新文旅时代，九凤谷景区现有项目和产品体系难以适配旅游市场新需求、新变化，核心竞争力不足，游客吸引力下降，存在较大经营困境；②区域竞争加剧，区域内新开业的长颈鹿乐园凭借新品效应强、动物品种多以及住宿餐饮多元化等亮点，已形成代际领先优势，九凤谷景区市场竞争压力持续增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五）。									

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截至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销户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为 3,807.25 万元，募集资金最终节余金额为 551.80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实施的前提下，严格控制了各项支出，且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节余募集资金 551.80 万元已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九）。

注 1：项目已于 2024 年内建设验收完毕。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实施的前提下，严格控制了各项支出，且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六）。

注：上述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附表 2: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593.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73.6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714.4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111.78	8,204.99(注1)	102.56	已完工(注2)	2,281.66	是	否
2.长江三峡省际度假型游轮旅游项目	否	72,097.27	72,097.27	15,361.91	22,509.50	31.22	建设中(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80,097.27	80,097.27	15,473.69	30,714.49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80,097.27	80,097.27	15,473.69	30,714.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截至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销户之日，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为0元；公司募集资金集中管理专户归属于该项目最终节余募集资金0.95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实施的前提下，严格控制了各项支出，且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2025 年，本项目不涉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九）。

注 1：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注 2：“两坝一峡新型游轮旅游运力补充项目”分为“建设 1 艘新能源纯电动观光游轮”与“建设 2 艘混合动力观光游轮”；其中，新能源纯电动观光游轮建成时间为 2022 年 3 月，2 艘混合动力观光游轮建成时间分别为 2024 年 4 月、2024 年 7 月；

注 3：为顺应当前省际游轮旅游市场变化趋势和绿色环保政策导向，并根据募集资金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同意调整募投项目完工时间。单船建造周期从 2 年延长至 26 个月，4 艘两批次省际游轮全部投入运营时间为 2028 年 6 月。

注：上述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钱 亮

周 鹏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